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票代號 Stock Code: 6

香港皇后大道中 2 號長江集團中心 20 樓 2005 室
Unit 2005, 20/F Cheung Kong Center,
2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Tel (852) 2122 9122 傳真 / Fax (852) 2180 9708
電郵 / Email mail@powerassets.com
www.powerassets.com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4 年全年業績

董事局主席報告

全年業績

本人很高興首次以電能實業有限公司（下稱「電能實業」或「集團」）主席的身分，與大家分享 2024 年度的董事局主席報告。電能實業的整體財務表現強勁，國際優質業務的溢利貢獻按年上升 5%。

地緣政治局勢緊張、通脹壓力、加上高息環境帶來持續挑戰，全球市場動盪未休。儘管如此，電能實業展現業務模式的堅韌實力及受規管資產的穩定可靠，並為股東提供理想回報，以回饋持份者對集團一直以來的信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電能實業錄得純利港幣 61 億 1,900 萬元（2023 年：港幣 60 億 300 萬元），較去年增長 2%。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2 元 4 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7 角 8 分，全年股息合共為每股港幣 2 元 8 角 2 分，與去年每股港幣 2 元 8 角 2 分的股息相同。擬派股息將於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於 2025 年 6 月 10 日派發予於 2025 年 5 月 27 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份持有人。

增長動力持續

電能實業致力保持現有業務之出色表現外，同時策略性地拓展業務，以確保未來之可持續增長。年內，我們完成多個收購項目，進一步強化集團的業務組合，並帶來即時現金流和穩定收入。

通過收購 Phoenix Energy 和 UK Renewables Energy（前稱 Aviva Wind），我們繼續深化與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實業）的策略性夥伴關係。Phoenix Energy 擁有北愛爾蘭的最大配氣網絡，並在有助於業務運作的監管框架下營運。UK Renewables Energy 擁有位於英格蘭、蘇格蘭和威爾斯 32 座風力發電場。電能實業持有上述兩個項目各 20% 股權，延續集團與長江基建和長江實業合作的良好佳績。

集團旗下的 UK Power Networks（UKPN）亦成功收購 Powerlink Renewable Assets。該公司在英國擁有並營運 70 座可再生能源發電設施。

財務基礎穩健

集團之現有業務及未來發展計劃均建基於穩健的財務基礎。電能實業的淨現金狀況，充分反映財務根基雄厚。透視基準攤分國際投資組合的負債淨額後，集團的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 44% 的強健水平。

在低借貸比率及標準普爾「A/穩定」之信貸評級下，我們已準備就緒以把握未來新機遇。我們的財務狀況強健，即使在完成近期的收購活動後，仍然實力雄厚。

國際能源投資組合

英國業務

英國為集團最大市場，當地業務於 2024 年錄得溢利貢獻合共港幣 31 億 9,900 萬元（2023 年：港幣 27 億 9,400 萬元）。期內，新收購項目為集團開拓新收益來源。

UKPN 憑藉強勁的營運和財務表現續創佳績。公司在客戶服務方面的卓越表現再獲嘉許，在英國能源監管機構 Ofgem（The Office of Gas and Electricity Markets）發佈的年度排名中，位列配電系統營運商第一。UKPN 將繼續致力協助客戶降低供電成本，並確保電網安全可靠。

Northern Gas Networks 和 Wales & West Utilities 年內的業績穩健，為集團帶來穩定回報。兩間公司正積極籌備 RII-GD3 價格規管期的工作，並致力發展可供淨零排放的配氣網絡，以響應英國為 2050 年設定的環境目標。除了投放資源改善網絡，以確保未來的效益、可靠度和安全性外，兩間公司亦推進氫能及其他環保項目。

Seabank Power Station 於 2024 年的收益穩定，在可用率、營運效率和機組啟動表現均成功達至營運目標。

澳洲業務

澳洲業務組合為集團帶來港幣 14 億 300 萬元（2023 年：港幣 14 億 3,300 萬元）的溢利貢獻。

SA Power Networks (SAPN) 已收到有關 2025-2030 年度規管重設的初步決定，有助確保未來獲取穩定和可預期的回報。SAPN 亦在可持續發展範疇再創新里程，成為澳洲首家在市場發行獲認證綠色債券的配電商。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VPN) 和 United Energy 亦提供穩定回報，並積極拓展新非受規管項目，以創造額外現金流和回報。VPN 旗下附屬公司 Powercor 已獲發許可證，可在現有配電範圍內規劃、設計和建造輸電設施，以提供成本更低、連接速度更快的電力予大型太陽能和風力發電等主要工程項目。

Australian Gas Infrastructure Group 之表現理想。Australian Gas Networks 在南澳洲省的 Gawler Gate Station 項目將提升燃氣供應的安全性，項目已進入設計階段。Multinet Gas Networks 的管道更換計劃和資訊科技計劃亦進展順利，有助保持強勁的營運表現。

Dampier Bunbury Pipelines 的可靠度達至優秀水平，並超越原訂之目標。Energy Developments Limited 營運之 Limestone 和 Lorain 可再生燃氣廠房，為減碳出力。

加拿大業務

集團在加拿大的業務表現令人滿意。

Canadian Power 已成功與 Meridian 發電廠的客戶延續長期購電合約。公司將繼續提供具成本效益和可靠的電力，以支援薩斯卡切溫省西北部經濟中心的發展。

受惠於整體原油市場環境向好，客戶產油量增加和輸出量上升，Husky Midstream 錄得理想回報。

其他業務

在中國內地，金灣發電廠持續帶來穩定溢利貢獻。於大理和樂亭的兩個風力發電場，為所在省份避免 8 萬 8,000 公噸碳排放。

荷蘭的 AVR-Afvalverwerking B.V. 正修復 2023 年火災帶來的破壞，位於羅曾堡之轉廢為能廠房進入重建的最後階段，部分設施已如期重啟。所有 7 座焚化生產線在 2025 年 1 月首週恢復運作。

於新西蘭，Wellington Electricity 的營運表現穩定，為集團帶來持續現金流。

泰國的 Ratchaburi Power Company 亦取得佳績，獲國營承購商泰國發電局之保證回報。

投資於港燈電力投資

港燈電力投資及旗下全資附屬公司港燈繼續帶來穩定回報，2024 年錄得溢利貢獻達港幣 10 億 3,800 萬元（2023 年：港幣 10 億 5,300 萬元）。

港燈的「煤轉氣」發電轉型，實現邁向淨零發電的重要里程碑，並響應政府的中期減碳目標，即在 2035 年前將香港的碳排放量由 2005 年的水平減少 50%。隨著裝機容量 380 兆瓦燃氣聯合循環發電機組（L12）在 2024 年 3 月投產，港燈的燃氣發電量提升至佔總發電量約 70%。此外，港燈亦於 2024 年上半年再將兩台燃煤機組退役，旨在於 2035 年前全面取締燃煤發電。

港燈採取主動積極的保養維護策略，致力強化電網和系統，以確保能全天候供應穩定可靠的電力。港燈在 2024 年的供電可靠度超過 99.9999%，持續保持世界級水平。

可持續發展重點

全球正朝著可持續發展和可再生能源的方向邁進。集團早已意識到這種不斷變化的需求，並一直積極應對，不僅致力推動現有業務率先改革，同時在綠色領域中探討新投資機遇。

隨著世界各地政府和當地社區紛紛訂立減碳目標，我們亦予以全力支持，旗下的營運公司致力確保於所在市場供應可持續電力和綠色燃氣。

集團在英國和澳洲的配氣網絡，持續推進潔淨氫能和生物甲烷項目。在英國、香港和澳洲的配電網絡亦一直提升營運的靈活性，以應對可再生能源的間歇供應，並同時為電動車充電設施提供可靠的電力。

集團繼續重視生物多樣性，致力保護自然生態系統，並深明其對長期可持續發展和保持抗逆韌力的重要性。

展望

展望未來，各營運公司將受惠於健全監管框架締造的穩定經營環境，有利為集團提供可預期的收入來源。

儘管全球宏觀經濟環境挑戰不斷，集團穩健的業務組合能提供可靠回報，將繼續保持吸引力。我們大部分業務均為受規管行業，相對地有助集團免於通脹和高借貸成本造成的壓力。

我們發展策略的核心，乃繼續在全球投資滿足集團要求的新業務，特別是於監管完善的成熟能源市場之優質資產，亦會優先考慮符合可持續發展目標的項目。基於彼此價值理念和策略一致，集團將考慮繼續與長江基建及長江實業合作進行收購。

我們期望集團在各地的業務繼續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本人藉此感謝董事會和員工一直以來的承擔和努力，同時對股東和持份者的不懈支持，表示由衷謝忱。

主席

甄達安

香港，2025年3月19日

財務回顧

資本開支、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強勁。集團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來撥付。年終之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權益為港幣 874 億 1,300 萬元（2023 年：港幣 886 億 9,700 萬元）。年終之無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 25 億 500 萬元（2023 年：港幣 30 億 9,700 萬元）。此外，集團於年終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 27 億 3,300 萬元（2023 年：港幣 42 億 100 萬元）及銀行已承諾但未動用之信貸額為港幣 10 億元（2023 年：無）。

庫務政策、融資活動及債務結構

集團按其經董事局通過的庫務政策管理財務風險。庫務政策旨在管理集團的貨幣、利率及交易對手風險。來自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的剩餘資金通常存放為澳元、加元、港元、英鎊及美元短期定期存款。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作再融資和業務發展之用，同時又維持一個審慎的資本架構。

集團整體財政狀況於年內保持強勁。標準普爾於 2024 年 2 月 20 日重申本公司的長期發行人信貸評級為「A」和前景為「穩定」，自 2018 年 9 月以來維持不變。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之淨現金水平為港幣 2 億 2,800 萬元（2023 年：淨現金水平為港幣 11 億 400 萬元）。若按透視基準攤佔國際基建投資組合的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則為 44%，此乃根據負債淨額港幣 683 億 1,400 萬元，以及總資本淨額港幣 1,553 億 9,000 萬元計算。該比率略高於 2023 年底的 43% 水平。

集團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向外貸款結構（已計算利率掉期合約之影響）載列如下：

- (一) 100% 以澳元為單位；
- (二) 100% 為銀行貸款；
- (三) 100% 貸款須於 2 年至 5 年內償還；及
- (四) 100% 為固定利率類別。

集團的政策是至少將重要部分的債務維持為固定利率類別，並以固定利率借貸或採用利率衍生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

集團按其庫務政策積極管理貨幣及利率風險。財務衍生工具主要用作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而非作投機性用途。為控制信貸風險，集團只與信貸評級良好的機構進行財務交易。

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香港以外投資。外匯風險亦來自供應商結算，有關數額不大，主要透過於現貨市場購入或利用集團外匯收入作管理。為減輕香港以外投資的貨幣風險，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以當地貨幣計值的貸款進行融資或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或交叉貨幣掉期合約。該等貸款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平價值為港幣 25 億 500 萬元（2023 年：港幣 30 億 9,700 萬元）。該等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平價值資產為港幣 27 億 3,600 萬元（2023 年：資產為港幣 11 億 8,500 萬元）。外幣匯率波動會影響香港以外投資資產淨值之折算價值，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會計入集團的儲備。來自集團香港以外投資之非港元收益，除非另作外匯存款，否則均在收取時轉換成美元。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履行的財務衍生工具合約名義總額為港幣 323 億 7,700 萬元（2023 年：港幣 322 億 2,300 萬元）。

或有債務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無擔保及賠償保證（2023 年：港幣 1 億 4,200 萬元）。

僱員

集團繼續採用按員工表現釐定薪酬的政策，並經常留意薪酬水平以確保其競爭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董事酬金外，集團的員工薪酬總支出達港幣 2,800 萬元（2023 年：港幣 2,700 萬元）。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僱員人數為 14 人（2023 年：13 人）。集團並無認股權計劃。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港幣顯示)

	附註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收入	5	919	1,292
其他淨收入	6	207	296
其他營運成本	7	(460)	(457)
財務成本		(169)	(143)
所佔合營公司業績		4,014	3,582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1,841	1,682
除稅前溢利	8	6,352	6,252
所得稅	9	(233)	(249)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6,119	6,003
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	10	2.87 元	2.82 元

屬年內溢利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列於附註 15。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港幣顯示)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6,119</u>	<u>6,00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界定福利計劃承擔	18	(6)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770)	244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相關稅項	198	(63)
	<u>(554)</u>	<u>175</u>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包括合營公司及 聯營公司）的匯兌差額	(2,724)	2,446
淨投資對沖	1,516	(660)
對沖成本	22	(8)
現金流量對沖：		
於對沖儲備的淨變動	(37)	(45)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39)	(23)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相關稅項	31	16
	<u>(1,231)</u>	<u>1,726</u>
	<u>(1,785)</u>	<u>1,90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334</u>	<u>7,904</u>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港幣顯示)

	附註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19	19
合營公司權益	11	60,963	61,669
聯營公司權益	12	26,450	27,028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1,100	1,100
財務衍生工具		2,050	1,521
僱員退休福利資產		7	6
		<u>90,589</u>	<u>91,343</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3	755	158
銀行結存及現金		2,733	4,201
		<u>3,488</u>	<u>4,359</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	(3,970)	(3,018)
本期應付所得稅		(107)	(231)
		<u>(4,077)</u>	<u>(3,249)</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589)	1,110
總資產扣除流動負債		90,000	92,453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		(2,505)	(3,097)
租賃負債		(1)	(1)
財務衍生工具		(31)	(199)
遞延稅項負債		(298)	(301)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89)	(103)
		<u>(2,924)</u>	<u>(3,701)</u>
淨資產		87,076	88,75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610	6,610
儲備		80,466	82,142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87,076	88,752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年度業績附註

(以港幣顯示)

1. 審閱年度業績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

本初步公佈所載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金額，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等同本集團於該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呈列的金額。畢馬威在這方面開展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約定，因此他們未就初步公佈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2. 編製基準

集團財務報表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依照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集團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附註 3 詳述集團今個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因初次採納此等修訂而變更的會計政策。

本年度業績的初步公佈載有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等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財務報表，惟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財務報表。下列為根據《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披露該等有關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會適時呈交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審計報告；審計報告中並無提述該核數師在不就該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 或 407(2) 或 (3) 條作出的陳述。本公司核數師未就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報告。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在集團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這些發展均未對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在本財務報告中的編製或呈現方式產生重大影響。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今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業務分部資料

集團於年內的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百萬元	2024						總計
	投資於 港燈電力 投資	投資			小計	所有 其他活動	
		英國	澳洲	其他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可呈報業務分部收入	-	407	373	139	919	-	919
業績							
業務分部業績	-	407	374	137	918	(372)	546
折舊及攤銷	-	-	-	-	-	(3)	(3)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	-	-	-	-	123	123
經營溢利	-	407	374	137	918	(252)	666
財務成本	-	-	-	-	-	(169)	(169)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業績	1,038	2,792	1,052	970	4,814	3	5,855
除稅前溢利	1,038	3,199	1,426	1,107	5,732	(418)	6,352
所得稅	-	-	(23)	(210)	(233)	-	(233)
可呈報業務分部溢利	1,038	3,199	1,403	897	5,499	(418)	6,119
於 12 月 31 日							
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	-	-	-	-	19	19
其他資產	-	1,287	1,401	415	3,103	809	3,912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	16,676	42,068	19,894	8,767	70,729	8	87,413
銀行結存及現金	-	-	-	-	-	2,733	2,733
可呈報業務分部資產	16,676	43,355	21,295	9,182	73,832	3,569	94,077
負債							
業務分部負債	-	(457)	(1,188)	(23)	(1,668)	(2,423)	(4,091)
本期及遞延稅項	-	-	(6)	(399)	(405)	-	(405)
計息借貸	-	-	-	-	-	(2,505)	(2,505)
可呈報業務分部負債	-	(457)	(1,194)	(422)	(2,073)	(4,928)	(7,001)

4. 業務分部資料（續）

百萬元	2023						總計
	投資於 港燈電力 投資	投資			小計	所有 其他活動	
		英國	澳洲	其他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可呈報業務分部收入	-	495	638	159	1,292	-	1,292
業績							
業務分部業績	-	495	638	151	1,284	(367)	917
折舊及攤銷	-	-	-	-	-	(4)	(4)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	-	-	-	-	218	218
經營溢利	-	495	638	151	1,284	(153)	1,131
財務成本	-	-	-	-	-	(143)	(143)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業績	1,053	2,299	845	1,064	4,208	3	5,264
除稅前溢利	1,053	2,794	1,483	1,215	5,492	(293)	6,252
所得稅	-	-	(50)	(195)	(245)	(4)	(249)
可呈報業務分部溢利	1,053	2,794	1,433	1,020	5,247	(297)	6,003
於 12 月 31 日							
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	-	-	-	-	19	19
其他資產	-	1,081	514	366	1,961	824	2,785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	16,572	40,963	21,457	9,697	72,117	8	88,697
銀行結存及現金	-	-	-	-	-	4,201	4,201
可呈報業務分部資產	16,572	42,044	21,971	10,063	74,078	5,052	95,702
負債							
業務分部負債	-	(311)	(680)	(129)	(1,120)	(2,201)	(3,321)
本期及遞延稅項	-	-	(14)	(518)	(532)	-	(532)
計息借貸	-	-	-	-	-	(3,097)	(3,097)
可呈報業務分部負債	-	(311)	(694)	(647)	(1,652)	(5,298)	(6,950)

5. 收入

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能源及公用事業相關業務。集團收入包括貸款予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及來自其他財務資產的股息。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利息收入	863	1,223
股息收入	56	69
	919	1,292
所佔合營公司收入	19,191	18,943

6. 其他淨收入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	123	218
淨匯兌（虧損） / 溢利	(7)	35
其他收益	91	43
	207	296

7. 其他營運成本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員工薪酬	33	32
折舊	3	4
服務成本和投資相關費用	424	421
	460	457

8. 除稅前溢利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列支：		
核數師酬金		
– 核數及核數相關工作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4	3
– 其他核數師	1	1
– 非核數工作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2	1
– 其他核數師	4	2

9.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地區		
年內撥備	196	219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異	37	30
	233	249

由於集團於年內或以往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在本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香港以外地區業務的本期稅項按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10.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1 億 1,900 萬元（2023 年：60 億 300 萬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的 2,131,105,154 股普通股（2023 年：已發行股份 2,131,105,154 股普通股）計算。

在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11. 合營公司權益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所佔非上市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53,247	52,079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貸款	7,435	9,451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款項	281	139
	<u>60,963</u>	<u>61,669</u>
所佔非上市合營公司總資產	<u>146,158</u>	<u>146,620</u>

12. 聯營公司權益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所佔資產淨值		
– 上市聯營公司	16,676	16,572
– 非上市聯營公司	8,807	7,300
	<u>25,483</u>	<u>23,872</u>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貸款	956	3,10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	48
	<u>26,450</u>	<u>27,028</u>

13. 其他應收款項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129
財務衍生工具	722	24
按金及預付款項	3	5
	<u>755</u>	<u>158</u>

應收款項以信貸形式進行，款項一般於發票開立後 1 個月內到期。

14. 其他應付款項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付賬款	3,967	2,896
租賃負債	3	3
財務衍生工具	-	119
	<u>3,970</u>	<u>3,018</u>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可於 1 年內付清。

15. 股息

	2024 百萬元	2023 百萬元
已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7 角 8 分 (2023 年：每股普通股 7 角 8 分)	1,662	1,662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 元 4 分 (2023 年：每股普通股 2 元 4 分)	4,348	4,348
	<u>6,010</u>	<u>6,010</u>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以年終已發行股份總數，即 2,131,105,154 股普通股（2023 年：2,131,105,154 股普通股）計算。該擬派末期股息未有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及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於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包括其延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 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大會（包括其延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務須於 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末期股息將派發予於 202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二）（即確定收取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凡擬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者，務須於 202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深明完善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公司平穩、有效及具透明度的營運最為重要，且能吸引投資者、保障股東和其他持份者的權益，以及增加股東所持股份的價值。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旨在達致該等目標並透過程序、政策及指引的架構予以維持。

本公司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全年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的規定。

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在委員會各自的職責範圍內提供獨立監督支援董事局。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監督集團可持續發展措施之發展與實施之管理，並向董事局提出意見。

集團致力達致並維持開放性、廉潔度及問責性。為貫徹履行此方針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已檢討處理舉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可能屬不當行為之程序。此外，本公司已制定內幕消息及證券交易政策，供集團全體僱員予以遵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局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 C3 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所有董事經明確查詢後已確認，他們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全年均有遵守標準守則。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向股東發佈。

董事局組成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 | | | |
|---------|---|-----------------------------------|
| 執行董事 | : | 甄達安先生（主席）、蔡肇中先生（行政總裁）、陳來順先生及鄭祖瀛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 : | 梁匡舜先生、李澤鉅先生及麥堅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柏聖文先生、葉毓強先生、高寶華女士、關志堅先生及胡定旭先生 |